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承辦人：戴維志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90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A1381@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本市國光特教資源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4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1215700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1221968403\_112D2376236-01.odt、  
11221968403\_112D2376237-0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2學年度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教育類分團到校輔導實施計畫暨申請表」pdf及odt檔各1份，請轉知相關人員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辦理。
- 二、本案旨在協助學校及教師解決特殊教育相關問題，以提升學校特殊教育品質。
- 三、各校可依需求於學期間提出申請，其實施計畫暨申請表請參閱本案附件。如需申請，請學校填寫申請表並依需輔導項目檢附相關資料，完成校內核章後掃描寄至本市國光特教資源中心輔導推廣小組電子信箱：  
promote@sec.ntpc.edu.tw。
- 四、本案相關問題請洽國光特教資源中心林怡芳主任、龔雅芬輔導員、李霽蕾輔導員、廖冠評輔導員，聯繫電話：(02)29678114，分機501、502、503或505。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本市國光特教資源中心）（含附件）

交換戳記  
112/08/14 15:40

張家偉

特教中心



1126515229

(2023/08/14)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